



近年来,随着健身、教培等行业淘汰加剧,一些机构恶意闭店,或与职业闭店人合谋闭店逃债等案例时有发生。今年,多地通报对恶意闭店、职业闭店行为进行查处。

10月22日,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召开新闻通气会,联合北京市公安局经侦总队通报打击“职业闭店人”全国首案。

【解读】

“职业闭店人”怎样“闭店”

据了解,今年以来,“职业闭店人”参与预付式经营企业闭店逃债、侵害消费者权益问题,受到社会广泛关注。

“职业闭店人”一般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寻找目标企业,评估企业负债情况,按照负债总额收取一定比例佣金,以私下协商、秘密协议等方式操作,利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的变更、减资、破产清算等程序,帮助面临经营困境的预付式经营企业变更法定代表人,转移资产、逃避债务,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。

一些“职业闭店人”通常会在闭店前,以店庆等名义组织促销吸引消费者预付费,“职业闭店人”主导的闭店行为也导致员工薪资被拖欠、消费者预付费用无法退还,扰乱市场经济秩序,冲击了社会信用体系,给人民群众造成经济损失。

【重罚】

多家机构被处顶格罚款

按照“坚决打击职业闭店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”的要求,北京市市场监管局依据《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》统筹推进预付式消费治理工作,在公安等部门支持下,通过健全事前风险预警、事中部门联动、事后打击惩戒的工作机制,形成对闭店企业、“职业闭店人”、背债中介、背债人群体全链条高压打击,着力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,维护社会安全稳定。

经公安部门前期核查取证,发现北京小蕃茄教育咨询有限公司(“艺术伞”)、北京木翼创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(“木艺艺术”)2家艺术培训机构涉嫌从事职业闭店,侵害消费者权益。接到公安部门移交线索后,北京市市场监管部门立即对2家闭店企业及3家涉案背债中介机构、2名闭店人立案调查,查处虚假登记、协助虚假登记等违法行为,罚没款合计65.58万元,办成打击“职业闭店人”全国首案,取得突破性进展。

北京通报打击『职业闭店人』全国首案

闭店企业背债中介机构均被查 多家机构被处以顶格罚款

【案例】

“艺术伞”系列案件

经查,北京超莱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超莱国际”)、四川顺立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四川顺立杰”)、创企未来(北京)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创企未来”)3家中介机构为经营不善的教培机构“艺术伞”提供闭店服务。上述中介机构通过招募“背债人”贾某作为“挂名”法定代表人、递交虚假登记材料、隐瞒重要事实,为“艺术伞”代办取得公司变更登记。

上述行为经查实后,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作出行政处罚:

一是对闭店企业“艺术伞”构成提交虚假登记材料取得公司变更登记(备案)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,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,罚款10万元。

二是对3家中介机构为闭店企业提供收费服务、提交虚假材料、隐瞒重要事实开展代办取得公司变更登记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七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,对“超莱国际”没收违法所得9300元,顶格罚款10万元;对“四川顺立杰”没收违法所得1.88万元,顶格罚款10万元;对“创企未来”没收违法所得700元,罚款2万元。

“木艺艺术”系列案件

经查,韩某(个人)为经营不善的教育培训机构“木艺艺术”提供闭店服务,通过招募张某作为“挂名”法人、股东、递交虚假材料、隐瞒重要事实,为“木艺艺术”代办取得公司变更登记(备案)。

经核查认定后,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作出行政处罚:

一是对闭店企业“木艺艺术”递交虚假登记材料、隐瞒重要事实取得公司变更登记(备案)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,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,罚款18万元。

二是对韩某、张某递交虚假材料、隐瞒重要事实开展代办取得公司变更登记的违法行为分别进行处罚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七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,对韩某没收违法所得6万元,罚款5万元;对张某没收违法所得7000元,罚款1万元。

市场监管部门同步撤销了“艺术伞”“木艺艺术”虚假变更登记事项,将闭店链条中韩某、张某、贾某等9名自然人认定为虚假登记直接责任人,自虚假市场主体登记被撤销之日起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市场主体登记。

【提醒】

消费者要注意保留证据

北京市市场监管局提示预付式经营企业:

一是要严格落实《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》,依法、合规发行预付卡;

二是应当按照与消费者约定提供商品或者服务,不得降低商品或者服务质量,不得任意加价;

三是经营者出现重大经营风险,应当停止收取预付款,决定停业或者迁移服务场所的,应当提前告知消费者,继续履行义务或者退还没有消费的预付款余额。

北京市市场监管局提醒广大市民:

在预付式消费时,应当与经营者签订合同或留存消费凭据,约定商品或者服务的具体内容、价款或者费用、预付款退还方式、违约责任等事项,做到科学理性消费,提高防范风险的意识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。

【相关】

恶意关停被罚570万元

今年9月,广东省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公布消息,中山市两家机构无证培训恶意关停被罚,其中一家机构被处以570万元的行政处罚。

经查,马某未经许可擅自开办校外培训机构,并收取培训费用114万余元,停止经营后拒不退还违法收取的学费,拒不提供账目流水等信息、阻碍执法机关查明违法收取的学费去向,在政府和部门协调处置过程中态度恶劣,造成严重的社会不良影响。

其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二条、《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》第十七条等规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六十四条规定,作出以下决定:责令停止办学、退还所收费用,处以违法所得5倍罚款合计约570万元。

此外,中山市卡XX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未经许可擅自开展校外培训,在闭店前以低价促销的方式集中收取大额学费,闭店后引发家长群体投诉,但经营者避走他市,逃避退费责任。责令停止办学、退还所收费用,处以违法所得4倍罚款合计约280万元。

综合新华社、央视、《北京晚报》报道

声明公告

刊登 13164692093
热线:

工伤认定申请通知书公告

湖北世纪洪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法定代表人:彭晓林):
您单位员工李昌泽申请工伤认定,我局依据《工伤认定申请通知书》,已于2024年9月26日通过邮政特快专递业务的方式向贵单位注册地址送达《工伤认定申请通知书》及《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》等资料,因拒收,无法送达被退回。现按规定向您单位及本人公告送达《工伤认定申请通知书》等资料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同送达。如不服该认定,可在本公告届满之日起60日内向武汉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或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24年10月24日

《认定工伤决定书》公告

武汉皇诚易包装有限公司(法定代表人:王明云):
你单位职工李昌泽申请工伤认定,我局依据《工伤认定决定书》已作出《认定工伤决定书》,并于2024年10月14日通过邮政EMS特快专递业务的方式向贵单位注册地址送达,因拒收,无法送达于10月18日被退回,现予公告送达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同送达。如不服该认定,可在本公告届满之日起60日内向武汉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或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24年10月24日

遗失声明

武汉市亚通同行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车牌号:鄂AD B3090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武汉市亚通同行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车牌号:鄂AD B3090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武汉市亚通同行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车牌号:鄂AD B3090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武汉市亚通同行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车牌号:鄂AD B3090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,声明作废。

拍卖公告

受个人委托,我公司定于2024年10月31日10:00举办拍卖会拍卖标的:江岸区马场角路49号字济花园104号门面。有意竞买者须于2024年10月29日16:00之前将缴纳保证金交至我司账户(以到账为准)并办理相关竞买手续。联系人:13871188026 张先生
武汉常坤拍卖有限公司
2024年10月24日

遗失声明

武汉市迪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遗失车牌号:鄂AD91257、鄂AD95962、鄂AD51770、鄂AD98159、鄂AD63157、鄂AD12262、鄂ADB5866、鄂AD97211、鄂AD63109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房屋所有权产权证,产权人:赵安力(420122195005210512)已故,房产证号:昌金字第0287号,房屋坐落金口街道金槐路31号,建筑面积114平方米,因保管不善遗失,特此声明。

遗失声明

湖北恒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20116MA49DT9U54)遗失公章一枚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武汉市育才行知小学遗失工会委员会登记证书,证号:81420102584883520J,声明作废。

声明

武汉市胜达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,法定名称章,编号:42011610206509,合同专用章,编号:42011610206510;从即日起启用上述2个章,原有法定名称章、合同专用章、以及各项印章等全部作废,特此声明。

声明

吕佩霞遗失位于铭新街26号2层号直管公房住宅租约一份,租约编号为岸房直1208029003号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郭碧霞遗失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车辆驾驶证,证号:WZ32000767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武汉市江岸区大江园幼儿园遗失非税收据0001469125至000147222X号段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声明

左昕遗失驾驶证,证号:WZ32001009,声明作废。